

债券代码：163158.SH	债券简称：20 长交 01
债券代码：162906.SH	债券简称：G20 长交 1
债券代码：166676.SH	债券简称：20 交通 01
债券代码：197828.SH	债券简称：22 长交 01
债券代码：250475.SH	债券简称：23 长交 F4
债券代码：251977.SH	债券简称：23 长交债
债券代码：253251.SH	债券简称：23 长交 F5
债券代码：253603.SH	债券简称：24 长交 01
债券代码：253586.SH	债券简称：24 长交 02
债券代码：253993.SH	债券简称：24 长交 03
债券代码：256222.SH	债券简称：24 长交 04
债券代码：240678.SH	债券简称：24 长交 G1
债券代码：241098.SH	债券简称：24 长交 G2
债券代码：1980254.IB/152259.SH	债券简称：19 长交绿色债 01/G19 长交 1
债券代码：1980403.IB/152377.SH	债券简称：19 长交绿色债 02/G19 长交 2
债券代码：2080221.IB/152548.SH	债券简称：20 长交绿色债 01/G20 交通 1
债券代码：2280079.IB/184263.SH	债券简称：22 长交投债 01/22 长兴 01
债券代码：2280171.IB/184357.SH	债券简称：22 长交投债 02/22 长兴 02
债券代码：102103080.IB	债券简称：21 长兴交投 MTN001（项目收益）
债券代码：102484086.IB	债券简称：24 长兴交投 MTN001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子公司股权置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长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专题会议纪要（〔2024〕57 号），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人”）以持有的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太湖公司”）59.97429%股权置换浙江长兴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经发集团”）持有的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通公司”）100%股权。同时，南太湖公司下属浙江长兴商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股权划转至本公司，划转基准日为 2024 年 7 月 1 日。股权置换后，本公司将直接持有港通公司 100%股权，直接持有南太湖公司 30%股

权，间接持有浙江长兴商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股权，新增一级子公司港通公司，同时丧失对重要子公司南太湖公司的控制权。本次股权置换主要目的在于理顺长兴县主要国有企业管理权限、深化长兴县国有企业改革、调整优化国有资本布局。

本次置换标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和净资产均未达到发行人 2023 年末/年度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和净资产的 50%，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针对上述事项，本公司已于 2024 年 9 月末披露《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子公司股权置换的公告》。

二、进展情况

2024 年 10 月，存量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期票据召集人已根据相应债券的持有人会议规则安排持有人会议审议或征求债券持有人意见，存量企业债券不涉及触发持有人会议规则。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本次股权置换所涉及的标的资产均已完成过户。发行人持有的南太湖公司 59.97429%股权已过户至长兴经发集团，长兴经发集团持有的港通公司 100%股权已过户至发行人，南太湖公司持有的浙江长兴商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股权已过户至发行人孙公司浙江长兴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

三、影响分析

本次股权置换不改变本公司主营业务结构，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子公司股权置换的进展公告》之盖章页）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5日

